

第五课 2:12-25 道向世界显现：耶稣首次洁净神的殿

神的属性：热心

神学概念：神的殿

地点：耶路撒冷

本章段落：

2: 12-22 基督眼中的圣殿

2: 23-25 提防肤浅的信心

属灵原则

P1 认识神的属性使我们能不断地依靠祂

P2 基督的福音是使人成圣的福音

A. 本课…

前一课我们看见永恒的道藉着迦拿婚宴上的神迹将自己显明给所拣选的门徒。本课直到第四章结束，我们将看见这永恒的道将自己显明给世人看，先在耶路撒冷（2:13-3:18）、犹大地（3:19-36）、撒马利亚（4:1-42）、最后回到加利利，并在迦拿行第二件神迹（4:43-54）。

今天，我们先看主耶稣来到耶路撒冷的圣殿：(1) 主耶稣上耶路撒冷去守逾越节，他首次在那里洁净圣殿；(2) 主耶稣对耶路撒冷人对他的奉承淡然处之。

A. 2: 12-22 基督眼中的圣殿

「12 这事以后，耶稣与他的母亲、弟兄和门徒都下迦百农去，在那里住了不多几日。」

迦百农就成了主耶稣早期事奉的地方。迦百农是彼得的家乡，主耶稣常在那里的会堂教训人（路 4:31），包括传讲“生命的粮”（约 6:35-59），也在会堂里从一个人身上赶出污鬼（可 1:21-27），医治一个百夫长的仆人，这百夫长为犹太人建造会堂（路 7:1-10），也叫睚鲁的女儿复活（路 8:41-53）。这么蒙恩的城市主耶稣却为它叹息：「迦百农啊，你已经升到天上，将来必坠落阴间！因为在你那里所行的异能，若行在所多玛，它还可以存到今日。」（太 11:23）因为迦百农纵然听了福音，那里的人却没有悔改。今天迦百农已经不复存在，它大约在11世纪第一次十字军东征前就被遗弃了。今天立在迦百农土墩上的是「那鸿之村」，考古学家挖掘出两个会堂的遗迹，还有初期教会的聚会厅（请看讲义附件）。

亲爱的弟兄姐妹，让我们警醒，不可白受神的恩典、白占地土，更不可放纵情欲。不是「罪在哪里显多，恩典就更显多了」（罗 5:20）而是「多给谁，就向谁多取；多托谁，就向谁多要。」（路12:48）

1. 主耶稣上耶路撒冷过逾越节 vv. 13

「13 犹太人的逾越节近了，耶稣就上耶路撒冷去。」

这里让我们看见耶稣虽然是在律法之上，但他既然生在律法之下，就遵行律法而行。正如他是完全无罪的，却为「尽诸般的义」而受约翰的洗（太3:15）根据《利未记》第八章，祭司在承接职分时，必须先用水洗身，然后用膏油倒在头上，流到胡须，又流到衣襟。所以主耶稣在开始传道前，来到施洗约翰那里受他的洗，预备自己做选民的大祭司，这样就尽了律法的义了。

今天我们生在恩典之下，不在律法之下，但不可凌驾在律法之上，无法无天。我们仍然要尽心尽意地遵行神的旨意，特别是圣经中启示的圣洁之道，我们都当遵行，但并不是为要能称义，因为我们已经因信基督而称义了。我们行律法乃是为要效法基督，讨神的喜悦，荣耀神。

这句经文隐藏着更深的意义：耶稣是以什么身份进入耶路撒冷？

耶路撒冷和迦拿截然不同。迦拿是加利利的一座城，住的是普通的老百姓，在犹太宗教领袖眼中，加利利省的犹太人不熟悉律法、没有神学认知、远离圣殿、受希罗文化影响，是不敬虔的犹太人。然而，加利利却有许多灵里贫穷、生活朴素的农夫和渔夫等，他们乐意聆听耶稣的教训。反之，耶路撒冷是以色列的宗教中心，是圣殿的所在、是耶和華的山。耶路撒冷城的犹太人自认是最靠近神、最懂得受律法、是神最具代表性的子民。主耶稣曾指着耶路撒冷说：「先知在耶路撒冷之外丧命是不能的。耶路撒冷啊，耶路撒冷啊！你常杀害先知，又用石头打死那奉差遣到你这里来的人。」（路 13:33,34）凡得罪耶路撒冷这些最有神学知识的人，都被列为异端！自古以来，只有一个城市敢杀上帝的先知，因为她认为自己是对的，自认为自己站在神那一边，先知是站在反对上帝的那一边。

主耶稣知道自己是神的儿子，是三一真神的第二位格圣子，是道成肉身，是弥赛亚，但他无佳形美容——他没有律法师、宗教家、政治家、或军事家的身份。他也没有社会后盾、没有经济财力、更没有神学学位。所以，主耶稣不会受到耶路撒冷人的尊敬，因为他们凭外貌看人，就无法认出这位拿撒勒人耶稣就是「耶西的根」、「耶和華的圣者」！

尽管如此，「耶稣就上耶路撒冷去。」我们的主不是按着人的期望上耶路撒冷，乃是按着圣灵的引导。「主的灵在我身上，因为他用膏膏我。」（路4:18）主不怕得罪耶路撒冷的有财有权的人，进入神的殿，洁净耶路撒冷引以为荣的圣殿。亲爱的弟兄姐妹，主在圣灵的引导下，以迦拿神迹开始加利利的事奉，却以洁净圣殿作为耶路撒冷事奉的开始！显然，耶路撒冷把永生之道扭曲了，耶路撒冷需要改正归回神。耶稣洁净圣殿是一个时代性的大动作，可惜耶路撒冷没有觉悟悔改，继续沉迷在自己的律法中，与神为敌，最终将降世成为肉身的道钉死在十字架上！

2. 主耶稣洁净圣殿 vv. 14-16

14 看见殿里有卖牛、羊、鸽子的，并有兑换银钱的人坐在那里，15 耶稣就拿绳子做成鞭子，把牛羊都赶出殿去，倒出兑换银钱之人的银钱，推翻他们的桌子，16 又对卖鸽子的说：“把这些东西拿去，不要将我父的殿当做买卖的地方！”

圣殿的外院里竟然是一个吵闹的市场。虽然是买卖是为祭祀，使远方来献祭的人得方便，但远方人的需要成为有利可图的商机。既然是买卖，就必有利可图；而宗教领袖们许可这个商场立在圣殿的外院，当然就分享其利。主耶稣一眼识破人的贪婪，严厉责备「把这些东西拿去，不要将我父的殿当做买卖的地方！」

主耶稣的动作部分应验了旧约两个预言：

《玛拉基书》3:1 「万军之耶和华说：『我要差遣我的使者在我前面预备道路。你们所寻求的主必忽然进入他的殿，立约的使者，就是你们所仰慕的，快要来到。』」

《撒迦利亚书》14:17-21 当那日，地上万族都上耶路撒冷敬拜大君王万军之耶和华，「在万军之耶和华的殿中必不再有迦南人（迦南的商人）。」

根据新约权威 F.F. Bruce 教授，圣殿的外院是外邦人唯一能敬拜祷告的地方，若外院成为集市，外邦人就没有地方祷告敬拜神了。这就是为什么主耶稣严厉抗议「我的殿必称为祷告的殿，你们倒使它成为贼窝了！」（太21:13，可11:17，路19:46）

其他三本福音书也有耶稣洁净圣殿的记载，但都是在主耶稣受难前一周所发生的，也就是主耶稣在世过最后一个逾越节。在《约翰福音》中，则是在主耶稣开始事奉的第一个逾越节。这并不表示福音书的记载有误差，在「圣经无误无谬」的前提下，我们知道主耶稣共洁净圣殿两次，一次是在他开始事奉的第一个逾越节，第二次是在他事奉的最后一个逾越节（虽然四福音书共记载了主耶稣三次上耶路撒冷守逾越节，但传统上解经家认为主耶稣在三年半的工作中共守了四个逾越节。）

这圣殿是希律王所建的，也称为第三个圣殿，也是以色列历史上最大的圣殿。但圣殿不是一个旅游景点，圣殿是神与人交往的地方，是人向神祷告的地方，是人敬拜神的地方。虽是属世界的帐幕，却是「照着天上样式做的物件...是天上真圣所的影像」（来9:23, 24）故圣殿从外院到内院都是一个分别为圣、极其严肃、圣而可畏的地方。

亲爱的弟兄姐妹，今天我们是不是也在不经意中也在教会里设立“商场”？我们是按着保罗的教导彼此馈送接济，还是在别人或教会的需要上谋利？教会不宜进行买卖，我们当谨慎，不要在我们的热衷中把教会变成一个谋求盈利的商场。

另外，「15 耶稣就拿绳子做成鞭子，把牛羊都赶出殿去，」如果你有见过牧人如何让一群牛羊穿过一个热闹的市镇，你就明白为什么主耶稣需要鞭子吧牛羊赶出圣殿的集市。主耶稣并不是用鞭子鞭打牛羊，因为「压伤的芦苇他不折断，将残的灯火他不吹灭，他凭真实将公理传开。」（赛 42:3）

亲爱的弟兄姐妹，当我们不能明白神的作为时，只要我们认识祂，我们就仍然可以信靠等候祂。这就是为什么我们读圣经的时候，必须学习看见神的属性。

P1 认识神的属性使我们能不断地信靠祂

3. 主耶稣为神的殿迫切 vv. 14-17

17 他的门徒就想起经上记着说：「我为你的殿心里焦急，如同火烧。」

在旧约里，「殿」有两个希伯来词交替使用，一个的意思是「神的居所」或「神的家」*bayith* (bah'-yith)。雅各在逃往哈兰的路上梦见天梯，看见耶和华神站在梯子以上向他说话，他「就惧怕，说：『这地方何等可畏！这不是别的，乃是神的殿，也是天的门。』」（创 28:17）这里的「殿」原文就是*bayith*「家」。

另一个词儿的意思是「敬拜之所」*hekal* (hay-kawl')。真正的意义是殿是人在地上敬拜神的地方，比如约拿在鱼腹中敬拜神说：「我心在我里面发昏的时候，我就想念耶和华。我的祷告进入你的圣殿，达到你的面前。」（拿 2:7）

所以，我们从旧约看见神的殿不但是敬拜之所，也是神的家。亲爱的弟兄姐妹，奇妙的是在新约里，神的家和敬拜场所就在基督里融汇成一个词儿「教会」！这是何等奇妙的事！这样，我们又怎能把「教会」降低为一栋建筑物，或一个社团。教会是神的家！

第17节是大卫所写的诗（诗篇 69:9）：「因我为你的殿心里焦急，如同火烧，并且辱骂你人的辱骂都落在我身上。」

但在17节里「我为你的殿心里焦急，如同火烧。」是以未来式出现（参英文版圣经），这不是抄写错误，而是进一步启示我们，主耶稣为神的殿的火热，到一个地步他将自己交在恶人手中，被钉十字架来承担神儿女的罪孽，用他的血洁净我们，成为神圣洁的殿——「岂不知你们是神的殿，神的灵住在你们里头吗？」（林前3:16）

让我们从两方面来检视自己：第一，我们既然已经蒙基督宝血所洁净，还能继续犯罪吗？其次，我们为教会——神的家、神的殿发多少热心呢？愿我们都像主耶稣：「神啊，我为你的教会心里焦急，如同火烧。」

圣徒自省：主啊，我是在羞愧，因为我常常想教会当如果服侍我，却没有想到自己当为教会付出什么！甚至连十一奉献也不乐意的献上！求主饶恕我！求主帮助我常常记住，当向教会只求付出，不求受益，因为你已经立下榜样，为教会发热心！

4. 犹太人的挑战 vv. 18-22

18 因此犹太人问他说：「你既做这些事，还显什么神迹给我们看呢？」

这里的犹太人指的是圣殿“当局”，他们问耶稣：“你凭什么权柄这么做呢？你的权柄若比我们高，请你行个神迹来显明你的权柄吧！”

主耶稣回答他们：19 耶稣回答说：「你们拆毁这殿，我三日内要再建立起来。」主耶稣是指他复活的神迹。主耶稣在公会面前受审问时，有人起来做见证说：「这个人曾说：『我能拆毁神的殿，三日内又建造起来。』」（太26:61）感谢主藉着使徒约翰把主耶稣所说的话记载下来，让我们有根有据地知道他们的确做假见证陷害神的儿子。

第14，15节里提到的「殿」希腊文是 *Hieron*，指的是实体的圣殿。第19节主耶稣指责他们拆毁这「殿」，希腊文是 *naos* 指的是神的所在。显然，主耶稣不是指物质的殿，乃是指他的身体，道成肉身的耶稣是以马内利——神在肉身显现！耶稣已经知道他们将杀他，但他将在死后第三天复活。（这时的圣殿是希律王重建的，重建的工程从主前19年就开始）

20 犹太人便说：“这殿是四十六年才造成的，你三日内就再建立起来吗？” 21 但耶稣这话是以他的身体为殿。 22 所以到他从死里复活以后，门徒就想起他说过这话，便信了圣经和耶稣所说的。

亲爱的弟兄姐妹，我们的主名又称为「诚信真实」（启 3:14, 19:11），他是就是说，不是就说不是，口中从未有一句虚妄、含糊、兜圈子说话。让我们也同主一样，不油嘴滑舌，也不狡猾闪避，凡事说造就人的好话。

B. 2: 23-25 提防肤浅的信心

23 当耶稣在耶路撒冷过逾越节的时候，有许多人看见他所行的神迹，就信了他的名。

24 耶稣却不将自己交托他们，因为他知道万人，25 也用不着谁见证人怎样，因他知道人心里所存的。

人都喜爱看神迹（因这个缘故魔术总是受人欢迎）。我们许多人在信主前也曾向神说：如果你行一个神迹给我看，我就相信你。我们当中也有人是因为神迹而信了耶稣。我们对神迹奇事的传闻要特别谨慎，圣经告诉我们，法老的俗士也能将杖变成蛇，撒但也能行异能，它也能叫约伯身上长毒疮。

这段经文提醒我们，有些人因看见耶稣所行的神迹而信他，是因为从耶稣得到好处，主耶稣知道这些人。当他行了五饼二鱼的神迹后，就有许多人来寻找他；但他对他们说：「你们找我，并不是因见了神迹，乃是因吃饼得饱。」（6:26）许多人被神迹吸引是希望从耶稣得着今生的好处，但他们却看不见能行神迹的耶稣，也有权柄赦免人的罪、拯救人脱离罪恶、赐人永生的神，这才是罪人最大的需要，也是主耶稣行神迹的目的，主耶稣在医治瘫子的时候，对观看的人说：「『但要叫你们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就对瘫子说：『起来，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太 9:6）。

因今世的好处而信耶稣的人，他的信往往是肤浅的，就像种籽落在石头地上，当下欢喜领受，但却没有根，很快就会离开主，因为跟随主是背十字架、不是得荣华富贵。耶路撒冷城里不是有许多群众以棕榈枝迎接耶稣说：「奉主名来的是应当称颂的」？几天后，他们却因受了宗教领袖的好处而喊着「钉他十字架！」不愿意走十字架道路的人，他的信心不足以让他进入神国。

亲爱的弟兄姐妹，我们在向人传福音时，若分享自己所经历的神迹，你要藉着神迹引人看见，他真正需要的，不是今生的好处，而是永远的生命。我们今生的需要，主自然会赐给我们。神迹就是神的记号，显露出来让人看见，神有能力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和永死中拯救出来！

的确，我们每一个人的心思、计划、动机、目的都赤裸裸地在主眼中。所以，我们可以向主耶稣坦诚说话，不要隐藏或遮盖，诚实无伪是神所喜悦的。

主耶稣知道谁是真信他，谁是属他的人，在跟随他的群众中，每一个人的动机和目的他都知道。那些为着好处的，或随众的，他不看他们的外貌，不听从他们的美

言，不徇他们的情面。那些真信他的人，他就教导他们生命的真理。在第三章里，我们将看见主耶稣如何引导这样的一个人来认识永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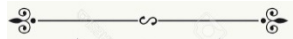
C. 结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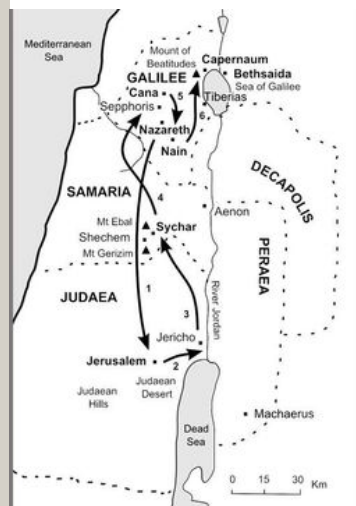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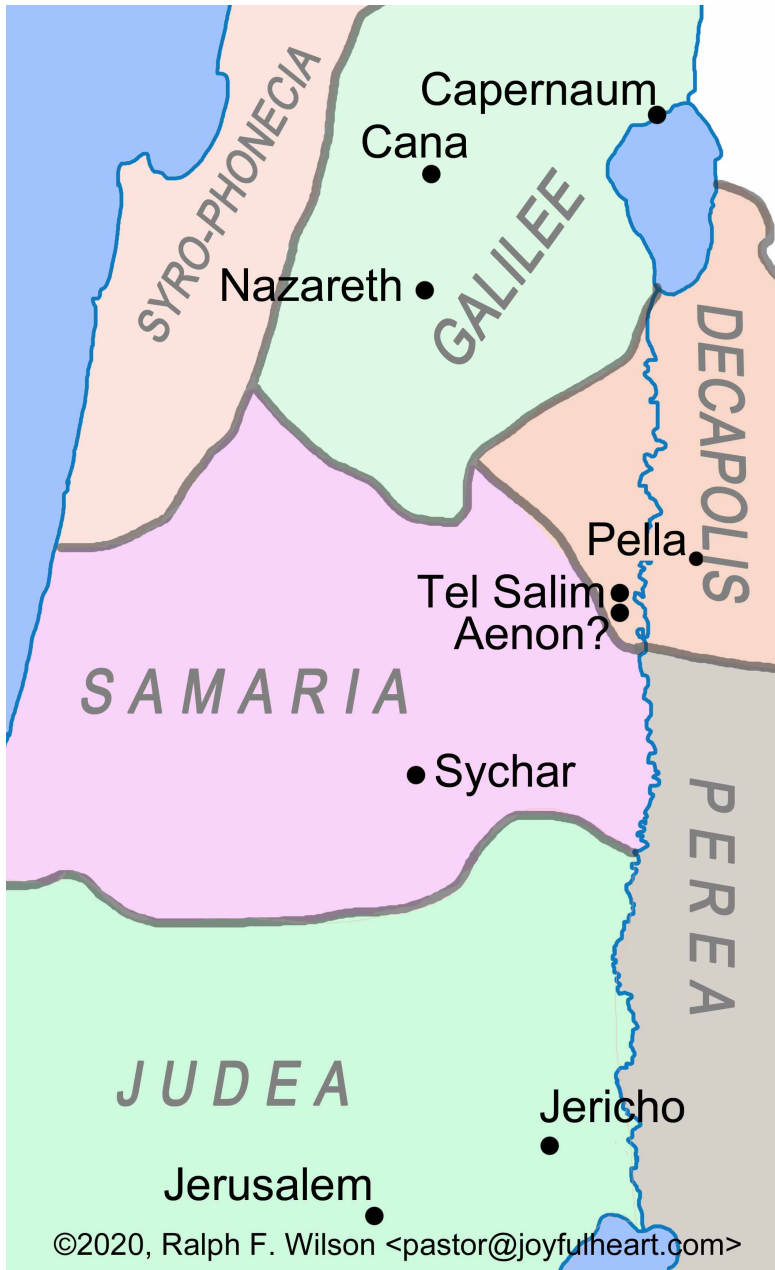
主耶稣在弥撒亚工作开始和结束，都洁净圣殿，可见主对神的家的圣洁是何等迫切！

保罗在《以弗所书》5:26-27 说今日基督仍然「要用水借着道把教会洗净，成为圣洁，可以献给自己，做个荣耀的教会，毫无玷污、皱纹等类的病，乃是圣洁没有瑕疵的。」

那么，我们若忽略教会的圣洁又怎能逃罪呢？让我们认真持守教会的圣洁，不要让世界的败坏文化渗透入主的家，也不要让罪恶玷污主的殿，无论在个人生活、团契生活、教会事工中要对罪恶敏感，定意治死每一个罪恶、不容它滋生。故此，传福音重要，但圣洁生活也同样重要。没有圣洁的生活，就没有福音的见证，因为这福音乃是使人脱离罪恶归向圣洁神。

P2 基督的福音是使人成圣的福音







考古学家挖掘到迦百农一个早起基督徒的家，一般相信是彼得的家。主耶稣就在这里医治彼得的岳母。这地方也是主耶稣医治一个从屋顶缒下来的瘫子。据说耶稣升天后这个家成为一个教会。Archaeologists uncovered an early Christian home in Capernaum thought to have been the home of Peter. Jesus cured Peter's mother-in-law here (Matthew 8:14-16) and is thought to have lived in this house while in Capernaum. This is the site where Christ cured a paralytic who was lowered in through the roof (Mark 2:1-12). After Jesus' death the home became a place of worship.



以色列北部，加利利岸边迦百农的一个大会堂的遗迹 Ruins of the ancient Great Synagogue at Capernaum (or Kfar Nahum) on the shore of the Lake of Galilee, Northern Israel